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、实际 出席董事 9 名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 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成,根据《瑞斯 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 "《激励计划》")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公司董 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授予价格作出调整,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授予价 格由 3.89 元/股调整为 3.834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2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项议案,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 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,董事会审议核查后认为,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,同意确定 2023 年 6 月 20日为预留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 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,授予价格为 3.834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3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项议案,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 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1日